臺南市 110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「友善校園人權教育示範學校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教育部人權教育與公民教育實踐方案

二、目的

協助學校推動人權校園及公民教育實踐,落實推廣兒童權利公約(CRC)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精神,加深化師生人權、法治及民主素養,建立友善校園規範,關懷社區並開拓國際視野,以善盡公民責任。

三、補助對象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,至少遴選7所學校。

四、辦理期程

執行期間以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30 日為原則。

五、補助原則

- (一)一校以不超過5萬元整為原則。(111年度核撥經費)
- (二)本計畫經費以經常門為限,並應依本局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之相關 規定辦理。
- (三)各校可另加自籌經費執行本計畫。
- (四)受補助學校應配合本局參與相關活動。

六、補助項目

- (一)加強師生公民素養:包含辦理法治教育增能課程活動、審議式民主研習、 設置網路討論參與平台、編輯學生刊物、辦理學生幹部研習、學習面對 解決衝突及理性協商討論模式、強化公民責任與民主價值之品德教育 等。
- (二)建立友善校園規範:包含檢討與學生權益相關之校園規章、嚴禁不當管 教措施、健全學生申訴制度、推動校園自治實驗方案、研究發展友善校 園指標自我評估、建立多元溝通平台與機制等。
- (三)<u>發展公民具體行動</u>:包含推動服務學習、社區志願服務、募捐財物提供 非營利團體或機構、發展社區改造方案、匯集資源進行國際關懷認養 等。

七、執行策略:提供下列8點策略供計畫撰擬之思考點

- (一)可將憲法、世界人權宣言、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、經濟社會文化權 利國際公約、CRC、CEDAW等融入課程與教學,啟發學生之人權意識。
- (二)可教導學生瞭解自己權利及維護權利之方法。

- (三)可教導學生瞭解去除偏見與歧視,涵養平等與公義的能力。
- (四)可建立合理校規及完善之學生申訴制度,積極維護學生權利。
- (五)可推動多元文化教育,促進學生瞭解並尊重不同族群與文化,關懷弱勢 團體,規劃具體課程設計及教學活動。
- (六) 可積極提供資源並建立制度,保障弱勢學生學習權。
- (七)可建立校園師生倫理,落實校園正向管教政策,有效發展多元化輔導管 教措施。
- (八) 可將人權教育理念融入教學與教育活動過程中,建立校園溫馨文化。

八、申請及審查作業

- (一)申請作業:請參考「教育部人權教育與公民教育實踐方案」及上述 補助項目與執行策略,規劃擬訂每學年度之人權教育示範學校計 畫,並檢附申請表(如附件1)及經費概算表(格式依本局會計室規 定)於送件期限前報本局審查。計畫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:
 - 1、計畫目標。
 - 2、學校基本資料及辦理現況。
 - 3、計畫具體實施策略。
 - 4、相關行政配套機制(含配合經費及各項配套措施)。
 - 5、申請補助經費項目及額度。
 - 6、計畫實施效益及具體評估指標。
 - 7、本計畫與現行校內外相關計畫之關聯性及後續性計畫構想。
 - 8、相關會議紀錄(含簽到單)。
- (二)審查方式:由本局進行審查核定後實施。
- (三)作業期程:於110年12月3日(星期五)前提出111年度申請計畫。

九、經費請撥與核銷

- (一)本項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,不得挪用其他用途。
- (二)學校計畫應於111年11月30日前執行完畢,並於111年12月10日 前免備文檢附成果報告(含光碟)辦理結案,如有剩餘款者應依規定 辦理繳回。
- (三)經費請撥、支用、核銷及結報事宜應依本局會計相關規定辦理;經費支 用不合規定者,應依規定追繳補助款項。
- (四) 本案經費來源為本局市預算,總經費為 36 萬元,分配如下:
 - 1、由新市國中辦理審查與彙整成果,110年度先支應審查費、行政費 共1萬元

2、111 年度計畫預計核定7校為原則,每校5萬元辦理,計畫經費計 新台幣35萬元整。

十、成效考核

- (一)本局於必要時,得邀請學校代表列席報告推動情形。
- (二)受補助學校應於111年12月10日前提報期末報告送本局備查,審查結果執行成效不佳者,除函請其加強改進外,並錄案列入下一申請案不予補助或減列補助款之依據;辦理績優者,有功人員5人各嘉獎一次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臺南市 111 年度「友善校園人權教育示範學校計畫」 申請表

計畫名稱 主辦學校 年 自 月 日起 辦理時間 年 至 月 日止 人數 參與對象 (次) 計畫總額 申請額度 自籌額度 計畫說明 聯絡電話 聯絡人 E-mail 傳真號碼

臺南市 111 年度政府教育局補助辦理友善校園 人權教育示範學校計畫期中報告表

(篇幅以不超過 A4 三頁為原則)

計畫名稱							
主辦學校							
合作學校				辨理時月	旬	年月日起 年月日止	
計畫總經費				自籌經	費		
核定補助經費							
已執行經費				剩餘經費			
執行情形 及成果							
上學期 檢討及困難							
下學期 重點工作							
相關附件	□無 □	有,					
聯絡人			聯	絡電話			
傳真號碼			E	-mail			

臺南市 111 年度政府教育局補助辦理友善校園 人權教育示範學校計書期中成果照片

八作农月八七丁亿	<u> </u>
TOTAL AND	
文字説明	文字說明
文字說明	文字説明
文字說明	文字說明

附件3

臺南市 111 年度政府教育局補助辦理友善校園 人權教育示範學校計畫期末報告表

	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		• • • •	
計畫名稱				
主辦學校				
合作學校		辨理時間	自年月日起 至年月日止	
計畫總經費		自籌經費		
核定補助經費				
已執行經費		剩餘經費		
執行情形 及成果				
檢討及困難				
未來展望				
相關附件	□無 □有,_			
聯絡人		聯絡電話		
傳真號碼		E-mail		
	•			

臺南市 111 年度政府教育局補助辦理友善校園 人權教育示範學校計畫期末成果照片

7个作 7人 月 7 1 1 1 1 7 1 人	<u> </u>
文字説明	文字説明
文字說明	文字說明
文字說明	文字說明